

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 和钢闷板采购项目

采购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JXYJCG（P）-2025-10

采购单位：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受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委托就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和钢闷板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项目服务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JXYJCG（P）-2025-10

二、采购组织类型：非政府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最高限价 (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 介绍	备注
1	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和钢闷板采购项目	45	44.977	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片和钢闷板的 供应、材料安装时的技术指导 (卸货及安装由施工总包单位 负责)，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符合浙财采监【2013】24 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公告期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等

(一) 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二) 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三)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5 年 2 月 24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四) 本项目实行网上自行下载。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3月17日9时00分；

八、投标地点：平湖市当湖街道长胜路，平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门）425开标室

九、开标时间：2025年3月17日9时00分；

十、开标地点：平湖市当湖街道长胜路，平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门）425开标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无。

十二、其他事项：

（一）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二）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十三、联系方式

（一）采购单位：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联系人：盛先生 联系电话：0573-85017954

质疑联系人：胡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632529

联系地址：平湖市当湖街道东田路518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人：俞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272555 传真：0573-85272555

质疑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272555 传真：0573-85272555

联系地址：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13号（总商会大厦D幢22楼）

（三）监督单位：平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年2月24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总则

本次招标采购材料为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和钢闷板采购项目，投标方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材料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综合考虑材料的适应性，选择具有最佳性能价格比的材料前来投标。希望投标方以精良的材料、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投标人的竞争实力。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限高单价（元）	备注
1	法兰	DN25	片	100			14	丝口连接
2	法兰	DN40	片	2000			23	丝口连接
3	法兰	DN50	片	2000			28	丝口连接
4	法兰	DN65	片	1000			38	丝口连接
5	法兰	DN80	片	30			50	丝口连接
6	法兰	DN100	片	150			56	丝口连接
7	法兰	DN65	片	10			34	焊接
8	法兰	DN80	片	10			38	焊接
9	法兰	DN100	片	30			47	焊接
10	法兰	DN150	片	30			82	焊接
11	法兰	DN200	片	30			100	焊接
12	法兰	DN300	片	30			158	焊接
13	法兰	DN400	片	30			255	焊接
14	法兰	DN450	片	30			299	焊接
15	法兰	DN500	片	10			378	焊接
16	法兰	DN600	片	10			441	焊接
17	法兰	DN700	片	10			630	焊接
18	法兰	DN800	片	10			835	焊接
19	法兰	DN1000	片	10			1008	焊接
20	法兰	DN1200	片	10			1717	焊接
21	闷板	DN65	片	10			41	
22	闷板	DN80	片	50			46	
23	闷板	DN100	块	300			54	
24	闷板	DN150	块	150			104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限高单价（元）	备注
25	闷板	DN200	块	150			150	
26	闷板	DN300	块	50			259	
27	闷板	DN400	块	10			441	
28	闷板	DN450	块	10			632	
29	闷板	DN500	块	10			750	
30	闷板	DN600	块	10			1176	
31	闷板	DN700	块	10			1575	
32	闷板	DN800	块	10			2177	
33	闷板	DN1000	块	10			2594	
34	闷板	DN1200	块	10			5602	

注：1. 以上采购数量是采购人的暂定数量，仅供评标用，实际供货与结算时有可能发生变化，实际供货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结算时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请供应商在报价时考虑相应风险。

2. 钢法兰片和钢闷板必须有按规格分开报价的明细（附表1）。

二、材料的一般技术要求

1、材质要求：所有报价的法兰和闷板材质要求为 Q235 碳素钢。

2、质量标准：所有报价的法兰和闷板执行国家标准 GB/T-9124.1-2019 和 HG/T 20592-2009，PN10 系列。

三、供货服务要求

1. 交货期为每次接交货通知后十五天内供货完成。

四、专利权：

供方保证需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者其中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人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设计权或产权的起诉，若涉及上述问题，均由供方负责。

五、验收

1. 供货前和供货过程中，采购人将会自行对投标产品每种规格随机抽样验收。投标产品一旦抽检不合格或不符合投标承诺要求，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根据合同条款采取终止合同等措施，同时报相关监管部门进行处理并全额没收合同履行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如给采购方造成损失的由供方全额承担。

2. 每批货物验收时需提供合格证。

六、其他

1. 如由于产品质量问题造成安全事故的，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时间不仅限于质保期）。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和钢闷板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最高限价： 人民币 44.977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5	投标文件组成：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各 <u>1</u> 份、副本各 <u>4</u> 份。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 投标文件送达回执、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
8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详见第四章。
9	中标结果公告： 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中标公示期限3日。
10	中标通知书： 中标公示期满无异议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履约担保： 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0.5%的履约担保，合同结束时无息退还，但如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担保金中得到补偿。（履约担保形式：网银、支票、汇票、本票的形式）。
1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13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u>90</u> 天。

15	解释：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16	开标当天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格式见第六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开标当天单独递交或放入投标文件内均予以认可）
17	<p>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方式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 3000 元。投标供应商需在报价中考虑，清单不予单列。</p> <p>单位名称：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p> <p>账 号：33001637335056000100</p> <p>电 话：0573-85272555</p>
18	特别说明：承包人应按货物类适应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如承包人未按税率 13%开具发票的，结算时将扣除相应费用。
19	<p>供货期限：一年（以具体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或供货量的结算价达到中标总价，以先到为准。</p> <p>供货期要求为每次接到定货通知单后十五天内供货完成（定制单按订货通知单约定时间为准），实际交工时间以最后一批货物到达指定到货地点的时间为准。</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单位”系指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

（三）招标方式

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2. 本次招标设定最高限价。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

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进行处罚；还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由中标人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招标文件需求清单表中所提到的品牌，均为参考品牌，欢迎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竞争。

（九）质疑和投诉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94号令）、《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供应商质疑

（1）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且必须在开标前提出并告知代理机构，逾期不予受理。

（2）供应商如认为采购过程中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明材料；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4）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 供应商投诉

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

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5. 质疑受理地点：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 13 号（总商会大厦 D 幢 22 楼））；联系人：孙女士；联系电话：0573-85272555。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的全部内容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发布更正公告，请自行关注网站。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若供应商投标文件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做无效标处理。）

（一）投标文件由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1.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1）资信及商务文件：

1) 评分索引表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5) .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以下a~e项是基本资格条件对应证明材料的具体内容,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①良好的商业信誉: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单位须提供查询记录,但结果以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②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函》;(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自行拟定承诺函)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自行拟定承诺函)

d.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函》;(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自行拟定承诺函)。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声明函》。

6) 同类项目业绩(如有):

- 7) 廉政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8) 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9) 关于对资信及商务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信及商务文件或说明。

(2) 技术文件：

- 1) 项目实施方案；
- 2) 服务承诺；
- 3) 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4) 投标单位参与综合评分时需提供的证明文件；
- 5) 关于对技术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2. 投标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装订成一本）：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并结合自身实力自行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费、人工费、安装费、运输费、质保费、售后服务费、有关部门的验收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招标代理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一切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无效。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

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采用 A4 幅面，提倡双面打印）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顺序装订成册（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装订在一起），投标报价文件均单独装订成册，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字样。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投标文件正本的复印件，有出入时以正本为准。

4. 投标文件“正本”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除盖章外必须同正本保持一致。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按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二部分分别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并在封口上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信袋封口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七)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

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3）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4）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投标有效期、交货（付）时间、质保（服务）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报价文件。

（八）废标的情形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人员；
2. 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和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3. 请供应商签署《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对有无影响公平竞争的情况予以确认；
4. 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情况；
5.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先到后开）打开资信及商务技术的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6. 资信及商务技术评标期间，投标人可以退场离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安排继续留在现场的投标人休息等候；
7. 资信及商务技术分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8. 资信商务及技术分宣布后，主持人宣布开投标报价文件，唱标人当众拆封、宣读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9. 记录人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应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10. 主持人公布评审结果并宣布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 共 5 人组成。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 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投标人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 评委打分可保留小数点后 1 位，各投标人的资信及商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且有监督员进行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六、定标

确定中标人。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投标单位的综合得分情况，确定 1 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在采购人对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公告。

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违反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和要求，不履行投标承诺，在规定时间内拒交履约保证金、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重新组织采购。

（二）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并按浙财采监字【2009】28号文件规定进行处罚。
3. 履约担保金额详见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钢法兰和钢闷板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资信及商务技术分 70 分组成。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资信及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按照上述条件依然无法确定投标人排序先后的，则由投标人代表抽签决定排名。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 价格分 (30 分)

参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二) 资信、商务及技术分 (7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综合实力	投标产品的生产企业的制造能力、市场形象、资金周转能力等，对本项目能顺利实施的综合能力情况等综合打分。	7-12
2	生产工艺	投标产品的生产企业的生产设备的配置和品牌、生产工艺、管理能力综合打分。（根据图文介绍、用户反馈等相关资料评价）	6-11
3	产品性能	投标产品性能、质量、技术参数和先进性综合打分。（根据产品图文介绍、用户反馈等相关资料评价）	6-11
4	供货方案	供货能力，供货实施方案（质量控制措施、供货时间安排、相关保障措施等综合打分。）	7-12

5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能力（根据售后服务点远近、售后服务力量配备、响应时间等综合打分）。	7-12
6	资信证书	投标产品的生产企业通过 ISO 系列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且本证书在有效期内（须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告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的到，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供网上截图），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0-6
7	业绩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过同类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1 分，满分为 3 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对应发票，两者缺一不可，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0-3
8	质保期	质保期：承诺质保期 1 年的不得分，1.5 年的得 1 分，2 年及以上（含 2 年）的得 3 分。	0-3

注：以上评审内容若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则该项为 0 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将由招标人（发包人、甲方）与中标单位（承包人、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招标人提出涉及投标人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给予承诺。

甲方：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 1.1 “项目”指本次招标项目。
- 1.2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
- 1.3 “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 1.4 “货物”指本次招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等。
- 1.5 “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运输、保险、安装指导、测试、调试、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1.6 “检验”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其他组织收货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的检测与验收。
- 1.7 “质量验收报告”指甲乙双方共同签署或甲方组织的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其它格式的货物最终验收确认书。
- 1.8 “技术资料”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材料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和（或）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及音像资料。
- 1.9 “保修期”指自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乙方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合同材料正常运行的时期。
- 1.10 “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1.11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 1.12 “招标文件”指本招标文件。
- 1.13 “报价资料”指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并最终被甲方接受的投标文件。

（二）合同内容：

- 2.1 招标文件；

2.2 招标书;

2.3 履约保证金;

2.4 本合同约定的其它内容。

(三) 成交金额:

成交单价详见投标材料报价明细表

(四) 技术规范

货物技术规范要求, 按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执行。

(五) 专利权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者其中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人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的起诉。

(六) 包装

6.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合长途运输, 且具有防潮、防腐、防震等措施,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管材在运输过程中, 为确保管内衬质量, 乙方不得采用套装(套管)运输。如发现套装运输, 甲方可拒绝收货, 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6.2 货物包装上应注有相应标记, 以便验货。

6.3 每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

(七) 运输及交货

7.1 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工具, 将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货物运输、装车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供货期限: 一年(以具体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或供货量的结算价达到中标总价, 以先到为准。供货期要求为每次接到定货通知单后十五天内供货完成(定制单按订货通知单约定时间为准), 实际交工时间以最后一批货物到达指定到货地点的时间为准。

7.3 材料设备错发到货地点时, 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有关费用。

7.4 货到现场后, 乙方应派员到现场清点, 属乙方漏发的, 由乙方补齐。

7.5 交货要求: 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

(1) 送货单(一式三份, 甲方签收后, 甲乙双方及送货方各执一份)

(2) 含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3) 货物用托盘打包的需在托盘上贴上装箱清单;

(4) 制造厂家对该批次货物的质量检验证书和出厂检测报告。

(八) 检验

8.1 材料或设备到达货地点后, 如因包装不当造成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 乙方承担质量责任, 如运输部门造成的破损、缺件等事故, 由乙方承担并出面协调处理及解决。

8.2 货物全部运达指定地点后, 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进行检验。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 又无函电通知时, 甲方有权自行对其检验, 并对缺件、质量损坏等作出记录, 乙方必

须认可并负责处理。

8.3 但甲方的检验并不解除乙方对所有产品在制造质量上应负的全部责任。

8.4 提供产品检验报告、合格证等。

(1) 有关运输部门出具的证明（如有）；

(2) 增值税专用发票；

(3) 装箱单；

(4)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5) 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人出具的验收证书、数量证明书。

(九) 价格与支付

9.1 本项目实行固定单价承包（合同期内单价固定不变），量按实结算。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自行考虑相应的风险因素。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9.2 每两个月支付一次供货款，按每两个月实际供货款的 100%于第三个月 20 日前支付；本项目款项将通过非现金形式拨付至投标人银行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十) 技术资料

交验货物时，乙方应将每种货物的完整技术资料、保修单和售后服务承诺书等材料交给使用单位，技术资料、保修单和售后服务的承诺书应与报价资料相一致。以上材料构成乙方是否正确履行合同的依据之一。

(十一) 质量保证

11.1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的、无假冒、伪劣并完全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行，在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11.2 货物质量应按有关质量标准、验收规范（包括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条款）进行验收。

11.3 在货物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甲方使用不当和保管不善造成的问题，乙方应配合解决，但费用由甲方负责，除此之外一切费用与责任由乙方承担。

11.4 签订供货合同前，中标的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质量保证金**陆仟伍佰元**。质量保证金缴纳可采用电汇、网银形式缴纳。未按规定提交质量保证金的，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11.5 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满后的一个月内结清并退还。

(十二) 现场服务

12.1 在安装调试阶段，乙方应根据甲方的需求及时派出现场服务人员处理有关安装及货物质量问题。

12.2 货物安装质量由安装单位承担责任，如安装单位非乙方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12.3 现场服务人员食宿等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乙方自理。

(十三) 保修和售后服务

13.1 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____年（按投标承诺，至少一年），项目负责人：_____，乙方应对由于材料运行产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13.2 保修期之内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或故障，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件。

13.3 保修期之内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维修或弥补缺陷，使用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3.4 上述内容以外的保修和售后服务内容为乙方在报价资料中所承诺的内容。

（十四）不可抗力

14.1 如果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可以终止执行本合同。

14.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3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交给另一方。

（十五）违约责任

15.1 乙方在无不可抗力因素的情况下，未按合同规定时限提供货物，供货期 15 天（定制单按订货通知单约定时间为准），超过后甲方有权在货款中扣除 1000 元/天作为处罚，年度供货期内，乙方第二次出现不能按期供货，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

15.2 如甲方检验乙方的生产用原材料时发现与本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并全额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15.3 如甲方检验乙方的成品时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15.4 乙方有以上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全额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被第三方主张权利或被相关政府部门查处的一切经济支出、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保全保险费等）。

15.5 若发生抢修情况，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时限提供货物的，甲方有权在货款中扣除 500 元/次作为处罚。

（十六）税费

16.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6.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十七）履约保证金

17.1 中选人应在签订合同前向招选单位缴付履约保证金。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选单位可取消其中选资格。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0.5%（即人民币：_____元。）

17.2 乙方如有下列违反合同的情况，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损失额（损失额超过履约保证金的从合同总金额中扣除）：

- 违反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未对售出货物予以保修而造成的损失；
- 售出的货物质量不合格又未及时退换造成的损失；
- 销售假冒、伪劣商品造成的损失；
- 其他严重违反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

(十八) 权利的保留

19.1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19.2 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19.3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双方同意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九) 争议的解决

19.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因货物质量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进行质量鉴定，对于鉴定结果，双方应当接受。

19.2 如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必须进行诉讼，应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二十) 合同解除：

20.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履行合同义务的；

20.1.2 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或标的物验收不合格的；

20.1.3 乙方未能提供本单位出具的与其名称相符的正规税务发票；

20.1.4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21.2 如果根据上述约定解除了本合同，甲方将另行选择材料供应单位。

(二十一)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21.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1.2 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21.3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二)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涉及的内容或与招标文件相矛盾的内容，以招标文件为准。

(二十三) 违约终止合同

乙方两次以上出现下列违约行为，甲方可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 向使用单位出售假冒、伪劣货物；
- 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 其他严重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行为。

(二十四) 续签条款：

合同期届满，甲方视情况决定是否与乙方续签合同，如续签，续期不超过1年，续签价格不得高于原合同价格。

(二十五)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 号：

税 号：

电 话：

电 话：

地 址：

地 址：

签证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证日期： 年 月 日

廉政责任合同

第一条：根据国家建设部、监察部《关于在工程建设中深入开展反对腐败和反不正当竞争的通知》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中的经济活动管理，经双方协商一致，制订以下廉政责任合同。

第二条：廉政责任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或委托代理人（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共同签订。

第三条：纪检监察部门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监督管理工作。

第四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法规、党风廉政建设及《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各项规定。

二、甲乙双方严格执行所签订的经济合同各项条款，自觉按合同办事，严禁因违法违纪、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而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三、甲、乙双方人员洽谈业务时，必须选择在办公场所或招标人确定的其它公共场所由二人以上共同进行，严禁私下商谈串通。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回扣；对无法拒收的，应及时上交纪检部门。

二、甲方人员在业务交往中或项目结束后，不得接受乙方以任何形式给予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甲方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旅游和娱乐活动。

四、甲方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人员赠送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项目结束后，也不得进行上述赠送。

二、乙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甲方人员报销应由甲方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乙方人员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人员参加宴会、旅游和娱乐活动等。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若违反本合同，其主管部门将对违法、违纪、违规人员严肃查处。因此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二、甲方主管部门如发现乙方人员违反本合同规定，一经查实，有权终止其经济合同，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另外对乙方处以本工程造价1%的罚款；并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名单登记入册，取消其在该工程任何经济项目的投标活动。同时，有义务向政府主管部门提供其不良记录

情况。

三、乙方人员若违反本合同，其主管部门应对违法违纪人员严肃查处，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四、如乙方发现甲方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及时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报复乙方。

第八条：甲乙双方必须将“廉政责任合同”贯穿于所签订的经济合同实施的全过程，及时布置、认真检查、严格考核。

第九条：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订重大经济合同的同时签订。

第十条：本合同作为本次所签订的《 采购合同 》的附件，经合同双方共同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

或

甲方委托代理人：

乙方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廉洁承诺书

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作为贵公司材料供货单位，除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外，我们还向贵公司作如下郑重承诺：

1、我公司或相关人员因违法、违纪被检察机关列入行贿档案查询系统“黑名单”的，五年内取消我公司的供货资格；

2、我公司或相关人员因违法、违纪的行为在司法机关的相关文书中有记载的，三年内取消我公司的供货资格；

3、我公司或相关人员搞不正之风，通过宴请贵公司管理人员或向其赠送礼品、礼金、礼卡、礼券等利益及邀请其旅游、高档娱乐消费等活动被查实的，二年内取消我公司的供货资格。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人（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要求开标前单独提交，不要封存于投标文件里)

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要求开标前单独提交，不要封存于投标文件里)

(投标人全称)

贵单位递交的以下项目投标文件，经查验，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已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由我中心工作人员接受。

项目编号		标项	
项目名称			

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1、本回执中除接收时间、接收人签名以外均为必填，如因信息填写错误、疏漏等造成投标文件接收出现任何问题，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

2、标项填写方式：如该项目只有一个标项填“1”，多个标项请填写投标的完整标项号。

3、本回执投标单位按要求填写打印后，由授权代表携带至投标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工作人员。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接收人签名或签章：_____

一、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目 录

- (1) 投标声明书..... (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 (3)

详见投标人须知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进一步细化。

3.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浙江省范围内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都是真实的、合法的。

3.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5.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6.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3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格式：

投标人经营情况介绍

名 称						
地 址						
概 况	成立和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法人代表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电 话		
	职工总数			技术人员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 债：		固定资产净值：		
	年 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收入(万 元)	净利润收 入(万元)	资产负债 率
售后服务 网点	服务机构 名称				负 责 人	
	机构地点				联系电话	
投标人简介及机构设置						
投标人优势及特长						

说明：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4 同类项目业绩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复印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说明：须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5 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致：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响应_____项目采购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7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投标人至少应对下述内容做出承诺：

1. 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材料运行产生的任何不足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2. 质量保证期之内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件。
3.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相应时间要求：质保期 年，质量保证期之内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维修或弥补缺陷，使用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 质量保证期之内有关易损、补充材料的优惠供应或免费提供说明。
5. 最近服务网点及备品备件供应情况的介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4. 投标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5. 投标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6. 投标报价文件

目 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投标（开标）一览表..... (页码)

(3) 报价明细表..... (页码)

(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报价文件或说明..... (页码)

6.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平湖市三联物资经营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各_____份、副本各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天。

6.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规定。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投标（开标）一览表：

投标(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备注
大写： 元整				
小写： 元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3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限高单价(元)	备注
1	法兰	DN25	片	100			14	丝口连接
2	法兰	DN40	片	2000			23	丝口连接
3	法兰	DN50	片	2000			28	丝口连接
4	法兰	DN65	片	1000			38	丝口连接
5	法兰	DN80	片	30			50	丝口连接
6	法兰	DN100	片	150			56	丝口连接
7	法兰	DN65	片	10			34	焊接
8	法兰	DN80	片	10			38	焊接
9	法兰	DN100	片	30			47	焊接
10	法兰	DN150	片	30			82	焊接
11	法兰	DN200	片	30			100	焊接
12	法兰	DN300	片	30			158	焊接
13	法兰	DN400	片	30			255	焊接
14	法兰	DN450	片	30			299	焊接
15	法兰	DN500	片	10			378	焊接
16	法兰	DN600	片	10			441	焊接
17	法兰	DN700	片	10			630	焊接
18	法兰	DN800	片	10			835	焊接
19	法兰	DN1000	片	10			1008	焊接
20	法兰	DN1200	片	10			1717	焊接
21	闷板	DN65	片	10			41	
22	闷板	DN80	片	50			46	
23	闷板	DN100	块	300			54	
24	闷板	DN150	块	150			104	
25	闷板	DN200	块	150			150	
26	闷板	DN300	块	50			259	
27	闷板	DN400	块	10			441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限高单价（元）	备注
28	闷板	DN450	块	10			632	
29	闷板	DN500	块	10			750	
30	闷板	DN600	块	10			1176	
31	闷板	DN700	块	10			1575	
32	闷板	DN800	块	10			2177	
33	闷板	DN1000	块	10			2594	
34	闷板	DN1200	块	10			5602	

注：1、本公司具备生产以上明细表中的所有产品。

2、报价明细汇总金额应与“投标(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